

警民協力挫敗「三罷」 因勢利導嚴防恐暴

昨天香港社會有兩大關注點，一是煽暴勢力發動「三罷」，但在警民合力之下，只有零星港鐵站出現延誤；二是灣仔華仁書院外發現土製炸彈，所幸沒有造成傷亡。「三罷」不逞是一個積極的信號，說明包括「和理非」在內的越來越多港人開始清醒，積極向黑色暴力說不。但樹欲靜而風不止，當前向好轉變的苗頭還沒有形成廣泛的社會共識，泛暴派仍在持續煽動所謂「五大訴求、缺一不可」，針對政府和警方的無端抹黑、指責還在大行其道，黑衣魔演變為本土恐怖主義的威脅最值得警惕。特區政府必須抓住向好轉變的時機，採取有力措施因勢利導、凝聚民意、守護法治。

煽暴勢力昨日發動「三罷」行動，號召早上6時開始「十區鬧花」。但今次警方提早部署，凌晨4點半已經派員到不同交通樞紐，應對可能出現的擾亂事件。同時，有正義感的市民組織小隊前往港九新界多個鐵路站，阻止激進分子妨礙列車運作。正是在警民協力之下，所謂「三罷」圖謀沒有得逞，保障了全港市民基本正常的返工返學秩序。

越來越多市民站出来抵制破壞社會正常運作的激進暴力行爲，是香港社會經歷半年的暴力創傷之後，逐漸走向撥亂反正的積極苗頭。但我們不能對泛暴派抱有幻想，他們仍然會用各種激進手段搞破壞。昨日早上，有人在東鐵粉嶺及沙田站投擲鐵通、垃圾桶及單車，晚上有人在旺角堵路和破壞巴士，灣仔華仁書院外更發現土製炸彈，說明黑衣魔打算一條路走到黑，甚至轉化為本土恐怖組織，對市民大眾帶來極嚴重的威脅。

其實市民大眾只要稍一反思，便不難明白，這些暴力行徑傷害了誰？打工仔因為交通延誤不

能上班，以致收入減少、飯碗打爛，誰是受害者？老弱病殘因為交通受阻不能得到適切照顧和治療，誰是受害者？如果「三罷」果真得人心，黑衣魔又何須用雜物堵路等極端方式製造不便來嚇怕返工返學的市民？持續的暴力衝擊對香港造成深重傷害，黑衣魔的暴力行徑結出的惡果，與其口中聲稱的爭取「民主自由」根本南轅北轍。暴力背後，香港市民的「民主自由」不是增加了而是減少了，經濟民生不是改善了而是陷入衰退，每一個香港人都是感受至深的受害者。謊言和歪理不會永遠蒙蔽廣大市民，越來越多香港人已站出來，反對以暴力手段表達訴求。

但必須看到，泛暴派政棍在區議會選舉中食髓知味，不會放棄繼續煽動政爭，也不會輕易與暴力割席。他們仍然高呼所謂「五大訴求、缺一不可」，仍在不斷造謠中傷警察的執法行動，乃至造假新聞企圖動搖特區政府的合法管治。泛暴派對明年的立法會選舉虎視眈眈，一定會千方百計煽動民意來實現其奪權的圖謀，要讓止暴制亂成爲社會的廣泛共識，還有很長的路要走。

謊言在事實面前不堪一擊，特區政府需要把握目前的積極苗頭，以有力舉措撥亂反正。首先是對於泛暴派的謊言造謠，不能只有警方反駁，各政府部門都應該行動起來澄清真相、譴責抹黑；第二是要加強宣傳教育，講清楚暴力對香港的危害，引導盡可能多的市民回到和平理性表達意見的正確軌道；第三是要盡快成立獨立檢討委員會檢視社會動亂的原因，找出問題的根源，繼而採取措施因病施藥。檢討必須全面而深入，對於包括泛暴派和外部勢力在暴力運動中的角色和作用，都要立足事實深入調查。只有持續做好這些方面的工作，才能真正凝聚反暴力、護法治的廣泛社會共識。

加快檢控審訊 修復受傷法治

警方昨公佈，在借修例風波發動的暴力運動中，共拘捕6022人，956人已被檢控。持續6個月的暴亂，港人最心痛的，是香港賴以安身立命的法治受到嚴重傷害；最慶幸的，是警隊依法執法守住了法治的最後防線。周日暴徒火燒法院，讓港人進一步看清楚，一旦法治受到破壞，無人能倖免於暴力傷害。香港要維護法治共識，必須拿出實際行動，當務之急就是律政司和警方有效配合，加快檢控步伐，司法機構更要加快審理，以嚴正司法審判止暴制亂，讓受傷的法治盡快康復。

縱暴派和黑衣暴徒一再作出違法行爲踐踏法治，前日更在「民陣」遊行期間，向終審法院和高等法院投汽油彈縱火，震驚社會各界。司法機構本應是公義和法治的主要守護者，是保障市民基本權利和自由的機構，暴徒火燒法院，是對法治威嚴的蔑視，對法治信心的破壞，對法治秩序的挑戰。暴力勢力如此肆無忌憚地破壞法治、視法治如無物，再次讓港人清晰看到，本港法治被傷害的程度確已觸目驚心。

暴徒破壞法治的行動不斷升級，與檢控和司法審判不及時、不夠阻嚇力有莫大關係。據香港警方昨日公佈，6個月暴亂中共拘捕6022人，但已被檢控的人數，只有956人，僅佔被捕人數的一成半。被檢控者定罪的人數則更少，許多刑罰被社會認爲不具阻嚇力，如侮辱國旗等嚴重犯罪只是被判罰社會服務令，參加暴亂者多數獲保釋，甚至可出國留學，「警察捉暴徒、法官放暴徒」現象不斷，司法不力甚至缺失成爲止暴制亂的短板。

司法機構本應在止暴制亂中發揮舉足輕重的作用，現在卻成爲社會充滿疑惑、感到焦慮的一環，法治公義沒有充分伸張，客觀上成爲縱容暴力升級的因素。更令人憂心的是，煽暴派、縱暴派在社會上散播「違法達義」、「只有暴政 沒有暴徒」等歪理，煽動、縱容部分市民尤其是未成年學生，蔑視法治、破壞法治，造成大批學生參與暴力衝擊違法行動。據警方昨公佈，被捕的6千多人中，學生人數爲2393人，約佔四成，其中更有946人爲18歲以下未成年人。衆多學生墮入法網，隨時前程盡毀，令人心痛，更可見香港法治基石已受到動搖。

事實上，司法機構可爲止暴制亂發揮相當重要的作用。早前法庭判決2016年旺角暴亂中參與擾障的畢慧芬暴動罪成，判囚3年10個月，這一判例對執迷暴力的激進分子，有較大阻嚇力和指標意義，法庭裁決向社會清晰表明，在暴亂現場協助暴亂行爲也屬暴動罪。

越來越多港人認識到，法治才是止暴制亂的根本，才是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習主席日前就香港當前局勢發表重要講話時明確表示，中央政府將繼續堅定支持特首帶領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堅定支持香港警方嚴正執法，堅定支持香港司法機構依法懲治暴力犯罪分子。目前，呼喚法治正成爲香港社會最大公約數和最大共識，律政司和警方要加強配合、加快檢控程序，司法機構應考慮設立特別法庭加快案件審理，以有力司法修復香港法治創傷。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真槍案疑兇謀「亂槍」殺警

發短訊講明「起碼射10個8個」 5被告提堂3人還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前日港島暴力遊行前夕，警方情報顯示有暴徒企圖在遊行期間用真槍「殺人嫁禍」，警方於當日凌晨先發制人搜查全港多個目標地點，起出一支手槍、逾百發子彈、利刀及爆竹等致命武器，拘捕11名男女。其中5名涉案男子已被落案控



警方前日起獲疑犯武器。資料圖片

以串謀有意圖而傷人、無牌管有槍械及彈藥，以及管有攻擊性武器等罪，昨午被押往東區裁判法院提堂，其間法庭保安明顯加強，大批衝鋒隊警員全副武裝擊槍戒備。控方透露有被告曾商量「試槍」和如何用槍射人。裁判官林子勤將案件押後至明年2月18日再訊，當中3人還押懲教署看管。



「O記」探員日前在荃灣帶走一名男性疑犯扣查。資料圖片

案中5名被告依次爲黃振強（21歲，無業）、吳智鴻（23歲，工程人員）、張俊富（22歲，公開大學學生）、張銘裕（20歲，無業）及嚴文謙（21歲，IVE學生）。5人同被控一項串謀有意圖而傷人罪，控罪指5人涉於今年12月8日在香港與其他人，串謀非法及惡意圖嚴重傷害警務人員。

另外次被告吳智鴻，另被加控一項無牌管有槍械及彈藥、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及其他適合非法用途的工具罪；控罪指他同日在北角富嘉閣某單位非法管有一支手槍、4個彈匣及106發子彈。同日同單位管有攻擊性武器及其他適合非法用途的工具，即1把武士刀及兩把軍刀。

射筆、4支辣椒噴霧，以及13件避彈衣陶瓷板。

5名被告昨午由密封式的飛虎隊特殊用途車押到法院，同時出動大批荷槍實彈的衝鋒隊警員，連同警犬在法院外巡邏戒備，另外多名便衣警則在庭外設立安檢區，數十名擬進入法庭聽審的市民均需進行安檢，包括接受金屬探測器搜身及搜袋，又提醒雨傘、水樽、火機及利器等物品要交由法庭保安暫時保管才可入庭。

控方在庭上透露，在首被告黃振強的手機中，發現他與次被告吳智鴻的短訊對話，皆涉如何傷害警員，包括曾提及「槍手會亂開槍」、「第一波要盡殺」、「起碼射10個8個」、「槍手明日會試槍」、「20KG炸藥大約幾時到」等，另有次被告的試槍片段，以及兩張軒尼詩道的地圖，圖上記錄槍手及放置炸彈位置等。

3人避彈衣跟身就寢 控方續指，警方在灣仔克街的住宅單位內拘捕7人，包括提堂的5名



荷槍實彈的警員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外戒備。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被告，當中3名被告睡覺時，避彈衣一直放在身旁。另在第三被告張俊富身上搜出涉案荃灣倉的鎖匙。

5名被告暫時毋須答辯，裁判官林子勤將案件押後至明年2月18日，以待警方作DNA等科學鑑證及進一步調查後再訊；其中第一至第三被告須還押，第四及第五被告分別准以8,000元及1萬元保釋，其間須遵守宵禁令及不准離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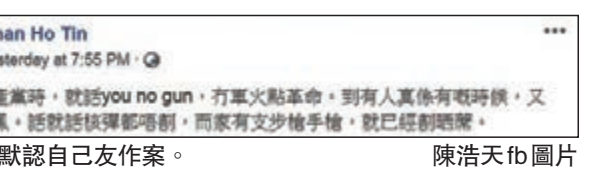
陳浩天默認自己友作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煽暴派一再聲稱事件爲「警方臥底」，但事實上已有「手足」認頭事件。

「港獨」分子陳浩天前日就在facebook表不忿，狠批同路人總是揶揄「冇軍火點革命」，「到有人真係有嘅時候，又話係大龍鳳。話就話核彈都唔割，而家有支步槍手槍，就已經割晒蔗（席）」另外，網媒「PPPN international」前日報道，收到知情人獨家消息，證實有關人等爲「真手足」，着大家不要再謠傳。

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高級警司李桂華在回應有關案件查詢時表示，警方根據情報行動檢獲的證物，槍械是真、子彈是真、避彈衣亦是真，而檢獲的伸縮棍及胡椒噴劑，外觀亦與警方使用的裝備類似，警方已向部分疑犯暫控串謀傷人罪，但因已進入審訊程序，具體內容不能透露。

李桂華又反問質疑警方行動的坊間言論：「有咁多真實的事情下，是否會令大家相信，有一些事本來要發生，幸好警方及時行動制止，香港真是好好彩……」李桂華指，目前槍械來源是警方重要調查方向，包



陳浩天fb圖片

郭嘉銓又指，其中檢獲的中空彈，如用組裝槍發射十分危險，若疑犯沒被警方拘捕而順利混入遊行當中，他們可以在任何時間或地點進行襲擊，受傷的可以是警員或市民，而暴徒刻意選擇與警方裝備類似的中空彈，不排除有心冒充警員及有意圖「插鹹嫁禍」。

郭嘉銓譴責這種無所不用其極的手段，形容是非常無恥。警方亦非常關注所有真槍案，這些槍械萬一被不法分子用作傷害他人，隨時帶來人命傷亡，後果嚴重，警方絕不姑息。

攜汽油彈兼襲警 涉案休班消防還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休班消防員於11月10日在旺角騷亂中襲擊警員及拒捕，被捕後更搜出攜有汽油彈等武器，他被控以襲警、拒捕及管有攻擊性武器共3罪，早前在九龍城法院提堂時申請保釋被拒，昨再向高院申請保釋。法官彭寶琴聽

取控辯雙方陳詞後，再度拒絕其保釋申請，還押至明年1月21日再訊。

33歲被告方志雄，被控於今年11月10日在山東街與西洋菜南街交界，襲擊及抗拒執行職責的警務人員。另外被告亦涉管有攻擊性武器，即管有4支汽油彈、1支鐵筆、1

個鐵錘及1把摺刀。被告早前已在九龍城法院提堂，申請保釋遭裁判官拒絕，還押至明年1月21日再訊。

他昨再向高院申請保釋，法官彭寶琴聽取控辯雙方陳詞後，決定駁回其保釋申請，下令繼續還押至原定提訊當日。

電器技工涉襲警候明年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今年6月12日港島爆發大型反修例示威衝突，警方制暴拘捕多人，早前有8人已先後被落案控以暴動等罪。日前再有一名電器技工因涉嫌襲警被拘控，昨日於東區裁判法院提堂，裁判官林子勤准他以現金保釋，案件押至明年1月20日再訊。

23歲被告陳栢傑，報稱電器技工，他被控一項襲警罪。控罪指：被告於今年6月12日在添華道襲擊執行職責的警務人員。被告在6月11日晚，與其他示威者開始留守政府總部對開金鐘一帶，至翌晨7時25分，警方在夏愨道設防線，被告與其他示威者準備戴上口罩及手套，企圖有所行動，警方立即展開驅散，被告遭警員追至時突然反抗，涉把一名警長推倒地上。被告暫毋須答辯，案件押至明年1月20日再訊，裁判官林子勤批准他以2,000元現金保釋，其間須居住在報稱地址及向警方報到。